2021 年度

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案件，审理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三）依法审判由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统一管理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案件。

（七）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八）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九）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十一）按照权限管理本院的社会团体。

（十二）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三）承办应由本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0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司法警察大队。

因沂南县人民法院部门所属部分单位财务不独立，沂南县人民法院机关（或本级）单位预算为汇总决算，包括:沂南县人民法院机关（或本级）决算以及沂南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决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21.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643.8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7.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8.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6.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21.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96.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74.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096.62	**总计**	62	5,096.6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21.93	4,421.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69.17	3,969.17					
20405	法院	3,969.17	3,969.17					
2040501	行政运行	3,395.14	3,395.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	9.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69.92	269.92					
2040506	“两庭”建设	259.12	259.1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6.00	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7	227.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47	227.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84	193.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3	3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35	78.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35	7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4	71.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	4.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3	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94	14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94	14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94	146.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096.62	3,873.92	1,222.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43.86	3,421.16	1,222.70			
20405	法院	4,643.86	3,421.16	1,222.70			
2040501	行政运行	3,421.16	3,421.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		22.00			
2040504	案件审判	778.01		778.01			
2040506	“两庭”建设	259.12		259.1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3.57		16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7	227.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47	227.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84	193.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3	3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35	78.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35	7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4	71.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	4.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3	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94	14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94	14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94	146.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21.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643.86	4,643.8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7.47	227.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35	78.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94	146.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4,421.93	**本年支出合计**	23	5,096.62	5,096.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74.6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74.6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5,096.62	**总计**	28	5,096.62	5,096.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96.62	3,873.92	1,222.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43.86	3,421.16	1,222.70
20405	法院	4,643.86	3,421.16	1,222.70
2040501	行政运行	3,421.16	3,421.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		22.00
2040504	案件审判	778.01		778.01
2040506	“两庭”建设	259.12		259.1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63.57		16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7	227.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47	227.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84	193.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3	33.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35	78.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35	7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4	71.4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	4.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3	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94	14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94	14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94	146.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0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5.41	30201	办公费	28.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00.79	30202	印刷费	1.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5.87	30203	咨询费	0.2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6.65	30205	水费	1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84	30206	电费	70.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63	30207	邮电费	1.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1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	30211	差旅费	1.7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9.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3.95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4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8.1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22.4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1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8.5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64.93	**公用经费合计**					808.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7.00		107.00		107.00	10.00	63.48		62.76		62.76	0.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096.6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48.54 万元，下降 8.09%。主要是 2021 年收入减少是因为年底财政收回结转结余资金，在当年未确认收入；2020 年支出 4029.53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 1515.63 万元系统提取到支出，导致 2020 年支出增加，以上原因造成 2021 年收、支各减少 448.5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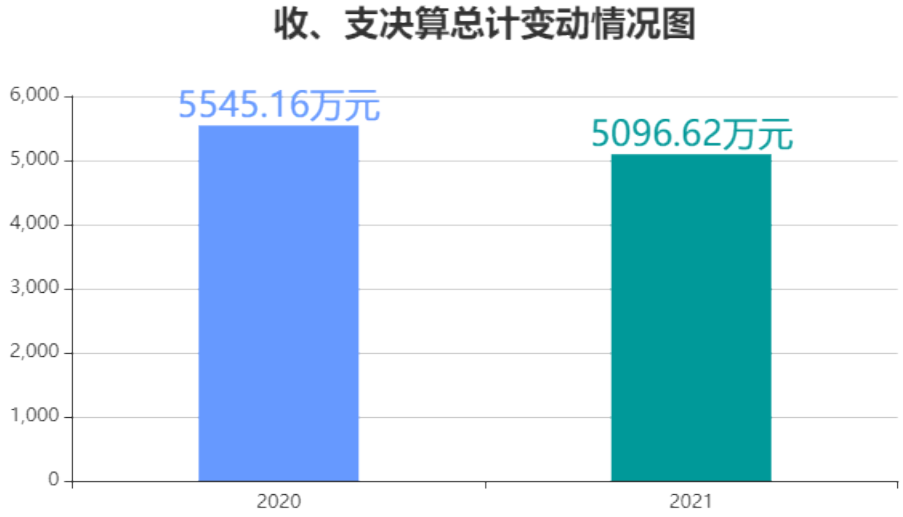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4,421.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21.9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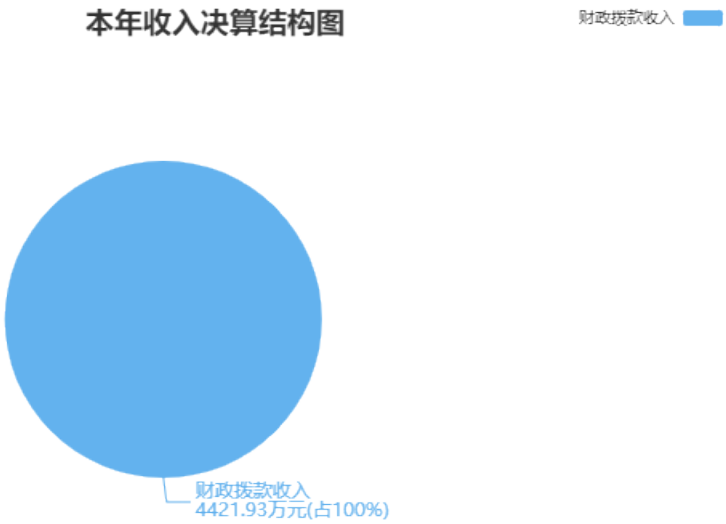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421.9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71.91 万元，增长 1.65%。主要是 2020 年住房保障支出未在决算中体现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146.94 万元，人员变动、正常增资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155.16 万元，公用经费增加 175.77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减少 4 万元，案件审判经费减少 422.08 万元，两庭建设增加 159.12 万元，其他法院支出减少 139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5,096.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73.92

万元，占 76.01%；项目支出 1,222.7 万元，占 23.9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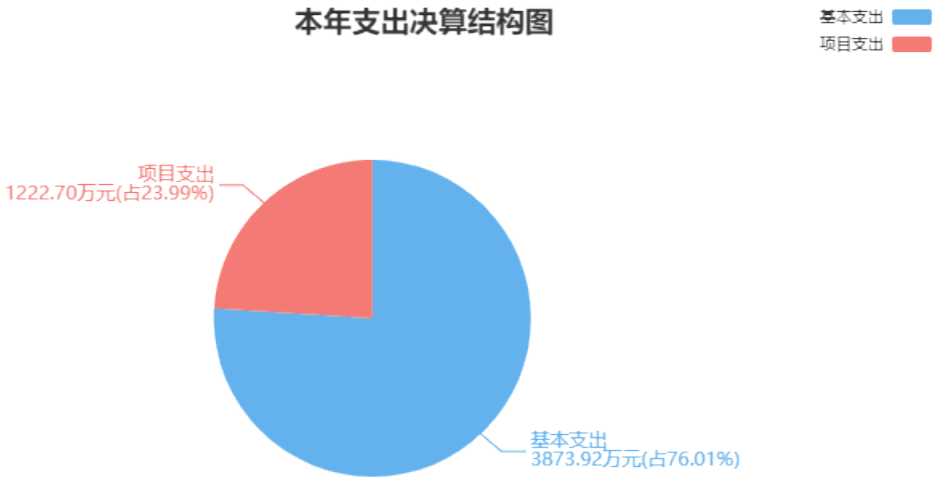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873.9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42.96 万元，增长 16.3%。主要是 2020 年住房保障支出未在决算中体现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146.94 万元，人员变动、正常增资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94.89 万元，劳务费增长及公务交通补贴增加等造成商品服务支出增加 181.22 万元，退休一次性补贴发放造成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增加25.36万元，办公设备购置减少造成资本性支出减少 5.45 万元。

2、项目支出 1,222.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24.13 万元，增长 75.03%。主要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增加 22 万元，两庭建设支出增加 60.19 万元，用去年结转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支出造成案件审判支出增加 301.06 万元，其他法院支出增加 140.88 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096.6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48.54 万元，下降 8.09%。主要是 2021 年收入减少是因为年底财政收回结转结余资金，在当年未确认收入；2020 年支出 4029.53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 1515.63 万元系统提取到支出，导致 2020 年支出增加，以上原因造成 2021 年收、支各减少 448.5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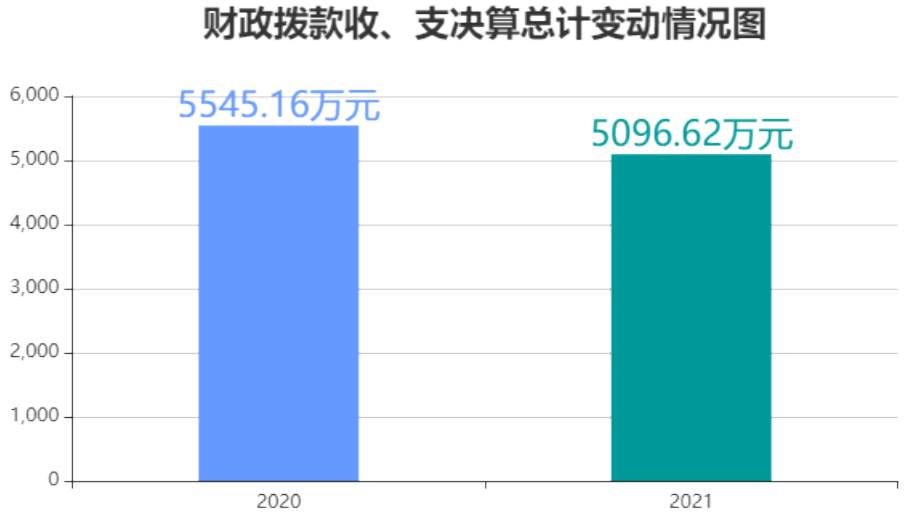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96.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67.09 万元，增长 26.48%。主要是 2020 年住房保障支出未在决算中体现、人员变动、正常增资及发

放退休一次性补贴等原因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367.19 万元，劳务费及公务交通补贴等增加 181.2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减少造成资本性支出减少 5.45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增加 22 万元，两庭建设支出增加 60.19 万元，用去年结转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造成案件审判支出增加 301.06 万元、其他法院支出增加 140.8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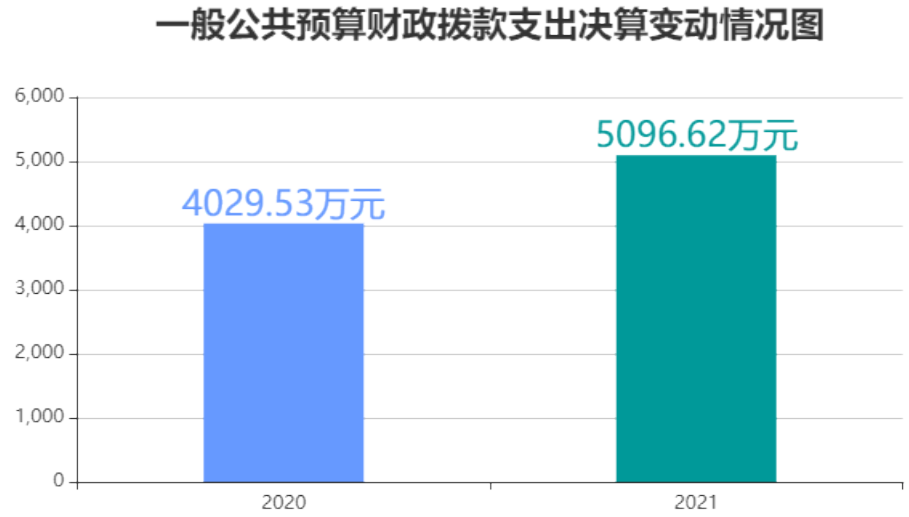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96.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4,643.86 万元，占 91.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7.47 万元，占 4.46%；卫生健康（类）支出 78.35 万元，占 1.54%；住房保障（类）支出 146.94 万元，占 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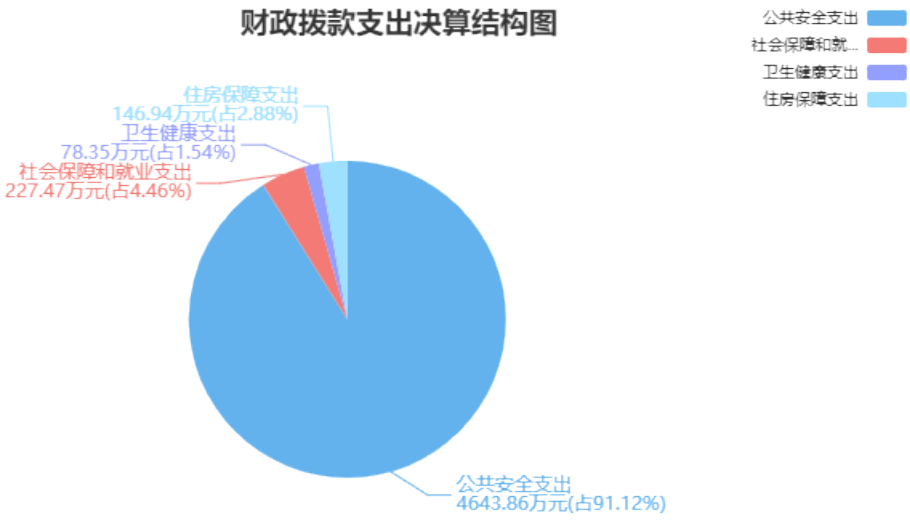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7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96.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正常增资、发放退休一次性补贴以及用去年结转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导致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422.89 万元。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29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1.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正常增资及发放退休一次性补贴等原因造成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122.08 万元。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同级财政资金及上年度省级政法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保障信访困难救

助金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692万元，支出决算为77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拨付以前年度部分政法转移资金安排的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260万元，支出决算为259.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收尾工程进度缓慢，年底界湖法庭诉讼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未出竣工结算手续，尾款未拨付。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5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拨付省级办案专款安排的支出，省级办案专款未纳入年初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5.93万元，支出决算为19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度退休6人，新录用3人，年初预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有结余。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33.6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退休6人,补缴的自2014年10月份至退休时单位承担的职业年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44万元，支出决算为7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48万元，支出决算为4.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6万元，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冠疫情社保部门降低了工伤保险缴纳比例。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46.94万元，支出决算为146.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873.9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064.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808.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17万元，支出决算为63.4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5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按照上级规定，从严压减三公经费，因新冠疫情，执法执勤外出用车较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107万元，支出决算为62.7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4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冠

疫情导致执法执勤外出用车较少，上半年主要实行线上办案。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2.76万元，主要是车辆燃油费、修理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6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0.72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从严控制接待费，压减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0.7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法院及其他单位到我院开庭、调研、学习等公务活动，共计接待13批次、11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08.99万元，比年初预算

数增加307.58万元，增长61.34%，主要原因劳务派遣人员费用年初预算列入项目，决算时劳务费422.34在基本支出体现，同时压减办公费等日常公用经费114.76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7.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9.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7.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7.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37.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6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

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2,115.74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沂南县人民法院本级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9个项目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发挥了应有的作用，达到了预期目标，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有的项目由于客观原因没有开展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绩效考核奖金”、“异地任职交通补助”、“界湖人民法庭诉讼服务中心”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考核奖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8分。全年预算数为319.47万元，执行数为312.47万元，完成预算的97.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面落实中央司法改革精神；二是较好地完成了度目标任务；三是干警满意度较高。

2、异地任职交通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

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充分调动了工作积极性；二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三是干警满意度较高。

3、界湖人民法庭诉讼服务中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2分。全年预算数为260万元，执行数为240万元，完成预算的92.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辖区提供了良好的审判服务环境，提高了司法公信力；二是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三是服务群众满意度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未达到100%；二是资金保障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约束，及时拨付资金，提高预算执行率。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 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 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年度沂南县人民法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单位：沂南县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法警加班补贴	法警队	99.12	优
2	法警值勤岗位津贴	法警队	99.26	优
3	绩效考核奖金	政治处	99.78	优
4	界湖人民法庭诉讼服务中心	办公室	99.2	优
5	劳务派遣费	政治处	99.72	优
6	培训费	政治处	32.5	差
7	沂南法院业务装备	办公室	98.52	优
8	异地任职交通补助	办公室	100	优
9	转移支付办案业务	沂南县人民法院各部门	95.12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绩效考核奖金			主管部门	沂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32720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1.21	319.47	312.47	10	97.81%	9.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1.21	319.47	312.47	-	97.8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落实中央司法改革精神，按时足额发放，充分调动干警办案积极性落实从优待警待遇，随着经济的发展及社会的不断进步，每年奖金总量实现略有增长。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干警满意度较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22人	=122人	6.25	6.25	
			办案数量	≥13000件	=14295件	6.25	6.25	
		质量指标	干警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6.25	6.25	
			干警工作出错率	≤3%	=0	6.25	6.25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6.25	6.25	
			发现并处理问题及时率	=100%	=100%	6.25	6.25	
		成本指标	年度发放金额	≤319.47万元	=312.47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消费情况	促进个人消费	促进个人消费	5	5	
			个人收入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指	对社会发展的提升率	=100%	=100%	5	5	
			对司法公信力的提高及普及率	≥30%	=3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建立绩效考核奖金增长长效机制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100%	=100%	5	5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99.7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异地任职交通补助			主管部门	沂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32720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上级文件，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落实从优待警待遇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干警满意度较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人	=1人	12.5	12.5	
		质量指标	管理干部工作完成率	=100%	=100%	6.25	6.25	
			管理干部工作出错率	≤3%	=0	6.25	6.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6.25	6.25	
			发放及时率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6.25	6.25	
		成本指标	年度发放金额	≤1万元	=1万元	15.0	12.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消费情况	促进个人消费	促进消费	5	5	
			个人收入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社会效益指	办案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建立异地任职交通补助长效机制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干警对干部工作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界湖法庭诉讼中心			主管部门	沂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32720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	260	240	10	92%	9.2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60	260	240	-	9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初界湖法庭搬入新的办公审判大楼办公，为辖区提供优良的审判服务，定分止争，提高司法信利，保障地方经济健康发展。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支付工程款250万元，提高了司法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装修施工面积（平方米）	=6800	=6800	5	5	
			地面硬化面积（平方米）	=2000	=2000	5	5	
		质量指标	施工合格率	≥99%	=99%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装修、绿化当年投资	≤260万元	=250万元	10	10	
			成本节约率	≥5%	=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矛盾化解率	≥95%	=95%	7.5	7.5	
		社会效益指	对司法公信力的提高	≥90%	=95%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辐射污染情况	无	无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建立人民法庭建设长效机制	是	是	7.5	7.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95%	5	5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99.2**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